Δ	同编	ш.
<u> </u>	川川州田	7.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技术转让合同[®]审批表

项目负责人所属单位:

本表正反打印 不得分开

专利名称 (技术秘密名称)						
<u>(投水秘留石林)</u> 专利号 (技术秘密不填)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全体发明人姓名						
项目负责人		职称		联邦	系电话	
技术类别	□专利技术 ² □专利申请技术 ³ □技术秘密 ⁴				□技术秘密 [®]	
转让方式		□转让 □许可®(□独占 □排他 □普通 □其它)				
合同有效期		20 年	三月 日3	臣 20 至	年月	目 日
许可/转让方	单位名称	1. 第一权利人 [®]):		2.	其他权利人:
	单位名称					
被许可/受让方	单位性质	□军工国有单位 □非军工国有单位 □民营企业 □外资企业 □外国机构 □其				
	联系人		F	朕系电话		
特殊情况声明	□被许可/受让方为我校投资企业 特殊情况声明 □双方有其他利益关联关系 [®] ,具体为 □无任何需要声明的特殊情况					
合同金额(万元)		净收入金额 (万元)®		定价力	方式	□未经第三方评估的双方协议定价 □以第三方评估为依据的双方协议定价 [®] □交易市场挂牌交易 □拍卖 □其他
名 词 解 释 及 填 表 说 明						

- ① 技术转让合同是指当事人之间就专利技术、专利申请技术、技术秘密的转让、实施许可所订立的合同。
- ② 专利技术是受法律规范保护的发明创造,它是指一项发明创造向国家审批机关提出专利申请,经依法审查合格后向专利申请人授予的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该项发明创造享有的专有权。
- ③ 专利申请技术是指由国家审批机关受理的专利申请。
- ④ 技术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非专利技术和技术信息。
- ⑤ 许可指权利人允许他人在一定区域、一定期限以一定方式使用该技术; 其中独占许可指许可方许可被许可方实施该技术, 许可方和任何被许可方以外的单位或个人都不得实施该技术; 排他许可指许可方许可被许可方实施该技术的同时, 许可方保留实施该技术的权利, 但不得再许可被许可方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实施该技术; 普通许可指许可方许可被许可方实施该技术的同时, 许可方保留实施该技术的权利, 并可以继续许可被许可方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实施该技术;
- ⑥ 技术许可/转让必须征得全体权利人同意,技术为学校独立拥有的职务技术成果时,权利人为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技术为学校与其他单位共同拥有的职务技术成果时,权利人是学校与其他单位;
- ⑦ 双方有其他利益关联关系指学校项目负责人或其直系亲属为被许可/受让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被许可/受让方存在其他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交易公平、公正的;
- **⑧** 净收入金额指合同金额扣除成本、税费以及可能发生的中介费等; 合同金额中的净收入金额将按照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相关管理办法进行到款分配,其余部分按照横向项目经费相关管理办法进行分配;
- **⑨** 第三方评估指由专业评估机构对技术进行确认、计价和报告,为技术许可/转让提供价值尺度;被许可/受让方为学校投资企业,或双方有其他利益关联关系,交易价格应当以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评估价为依据。

書	任	促	证	#
贝		ᅏ	ИL	77

- 1. 本项目不涉及国防专利,不涉及国家秘密及敏感信息;
- 2. 本合同标的专利技术、专利申请技术、技术秘密为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所拥有的有效专利或专利申请或技术秘密,权属清晰,无纠纷;
- 3. 若在本合同签署前,本合同标的技术存在已经实施或许可情况的,已就相关问题与被许可/受让方协商一致,并作为合同条款记载在本合同中;
- 4. 若合同除涉专利以外,还涉及技术秘密许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内容的,已就相关问题与被许可/受让方协商一致,并作为合同条款记载在本合同中;
- 5. 在合同签订、执行、验收等环节中,将严格遵守《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专利法》、《合同法》等法律 法规以及学校有关规定;
- 6. 本次许可/转让已得到全体发明人的同意,并已处理好全体发明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同意项目负责人代表全体发明人处理技术许可/转让相关事宜;
- 7. 保证本表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并同意上述全部内容;如果违反以上内容,导致学校技术、经济和名誉损失,同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包括法律诉讼等)。

合同金额为500万元(含500万元)~2000万元由校长办公会审批; 合同金额为2000万元以上(含2000万元)由校党委常委会审批。					

学校科研院盖合同章份。每份页。							
尚需相关单位完备合同手续。 目负责人领取。	相关文	【档全	部由项	合同手续完备。科研院存档	份,每	事 份页	,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科研院经办人:	年	月	日
科研院经办人:	年	月	目				
备注							